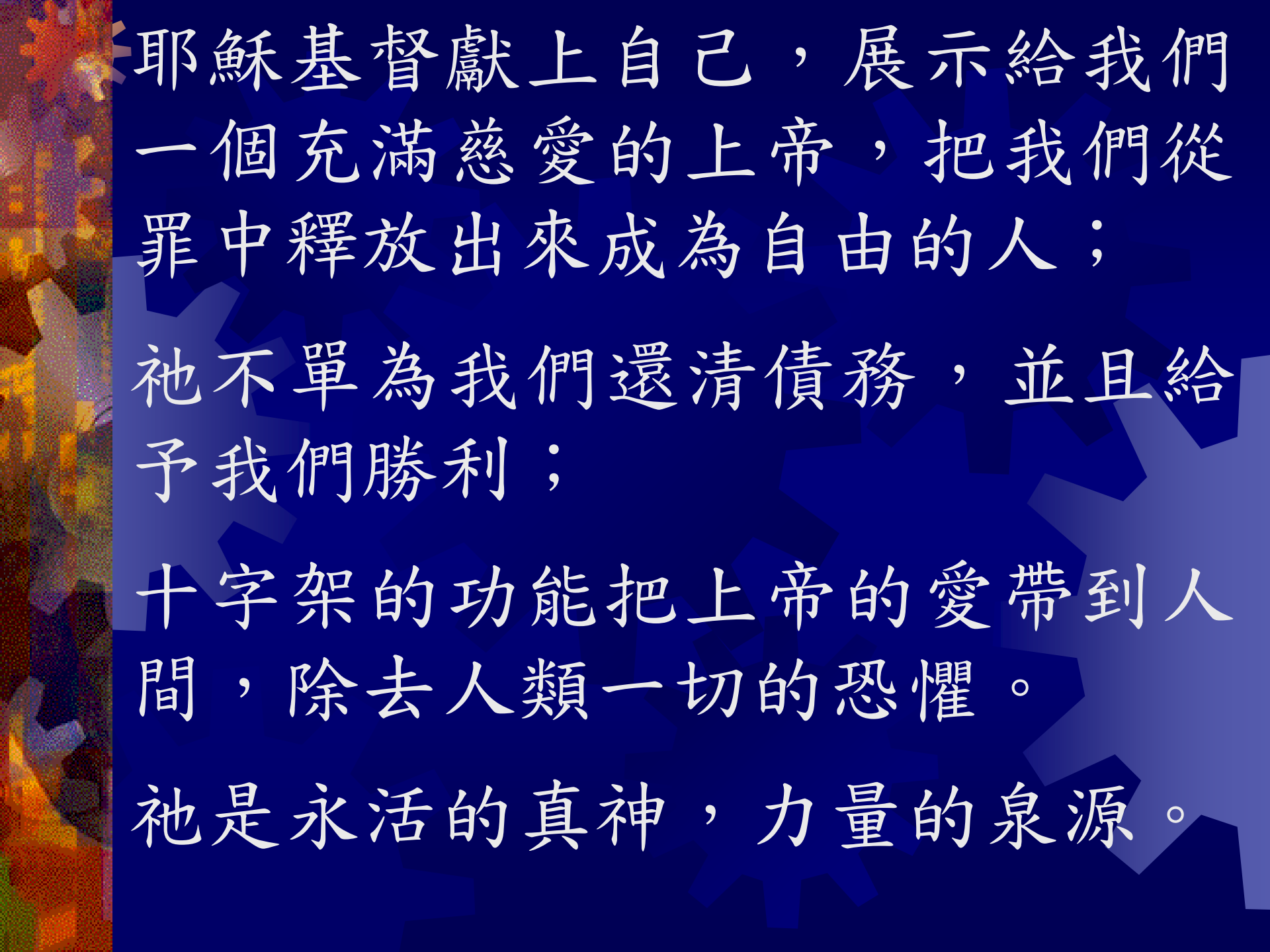


向神活著

引言：為著活而死・自動
的死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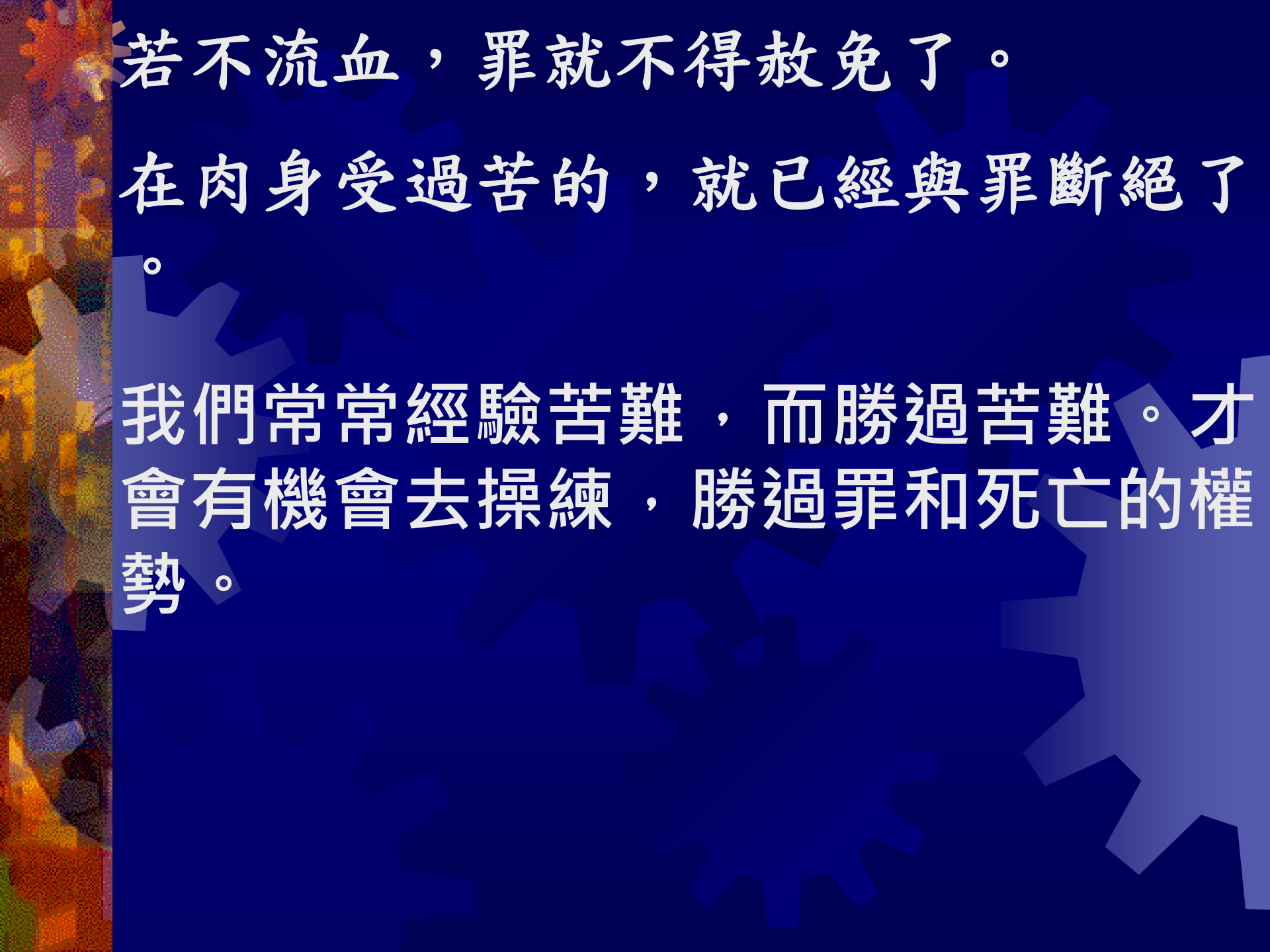


耶穌基督獻上自己，展示給我們
一個充滿慈愛的上帝，把我們從
罪中釋放出來成為自由的人；

祂不單為我們還清債務，並且給
予我們勝利；

十字架的功能把上帝的愛帶到人
間，除去人類一切的恐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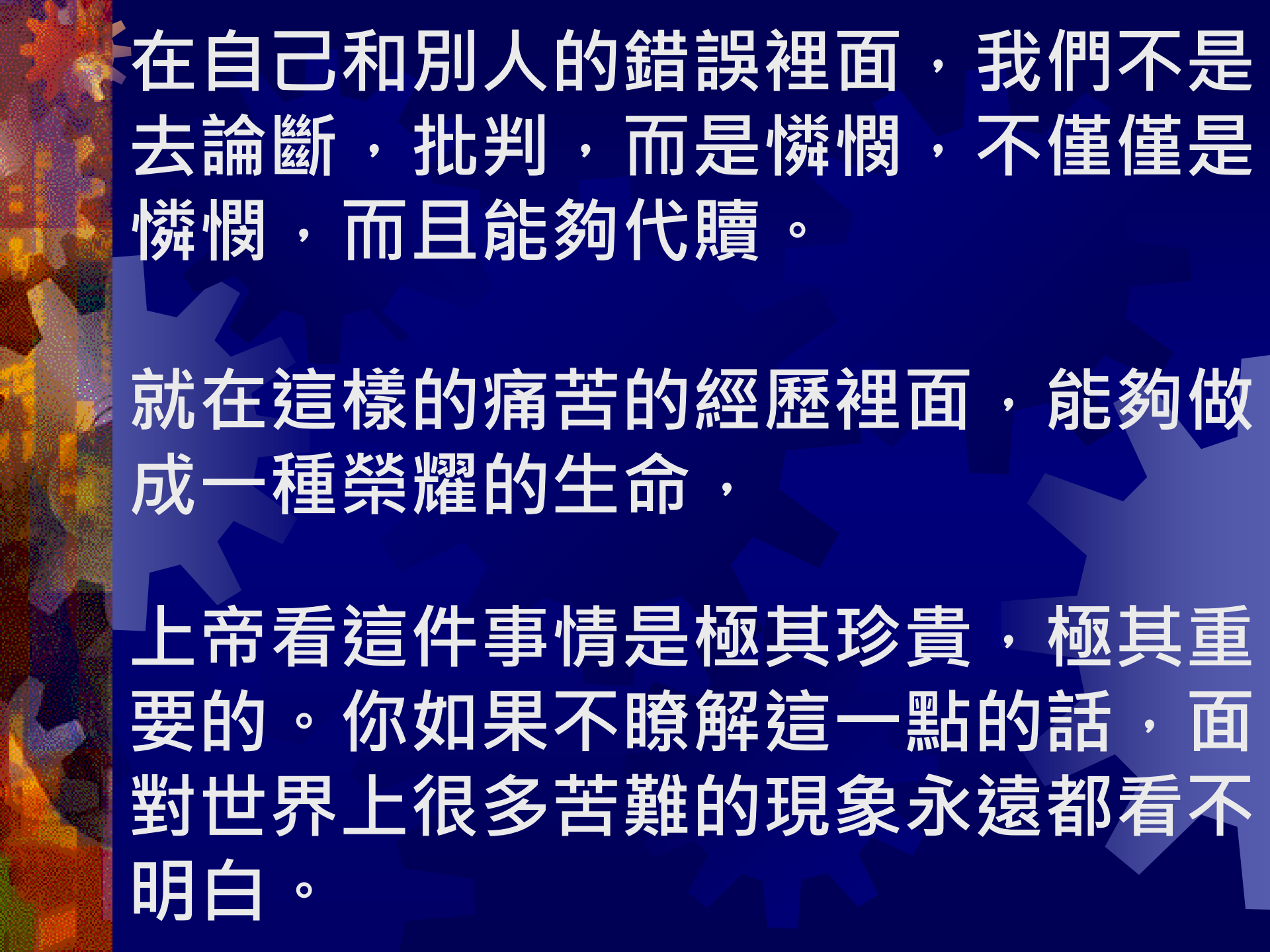
祂是永活的真神，力量的泉源。



若不流血，罪就不得赦免了。

在肉身受過苦的，就已經與罪斷絕了。
。

我們常常經驗苦難，而勝過苦難。才
會有機會去操練，勝過罪和死亡的權
勢。



在自己和別人的錯誤裡面，我們不是去論斷，批判，而是憐憫，不僅僅是憐憫，而且能夠代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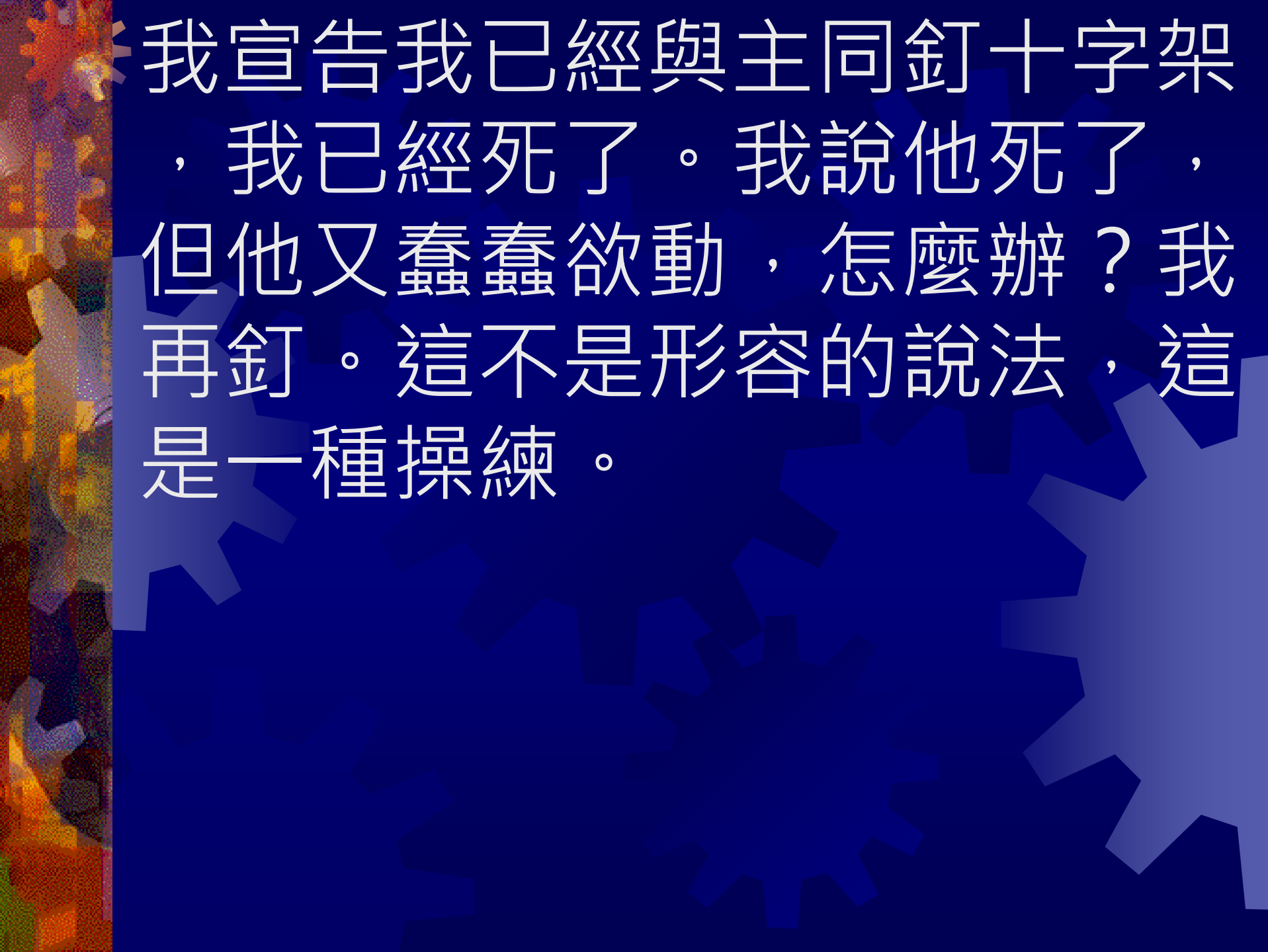
就在這樣的痛苦的經歷裡面，能夠做成一種榮耀的生命，

上帝看這件事情是極其珍貴，極其重要的。你如果不瞭解這一點的話，面對世界上很多苦難的現象永遠都看不明白。

本論：向神活著（羅六 11-14節）

羅馬書6：1這樣，怎麼說呢？
我們可以仍在罪中，叫恩典顯
多嗎？

5:20律法本是外添的，叫過犯
顯多；只是罪在哪裡顯多，恩
典就更顯多了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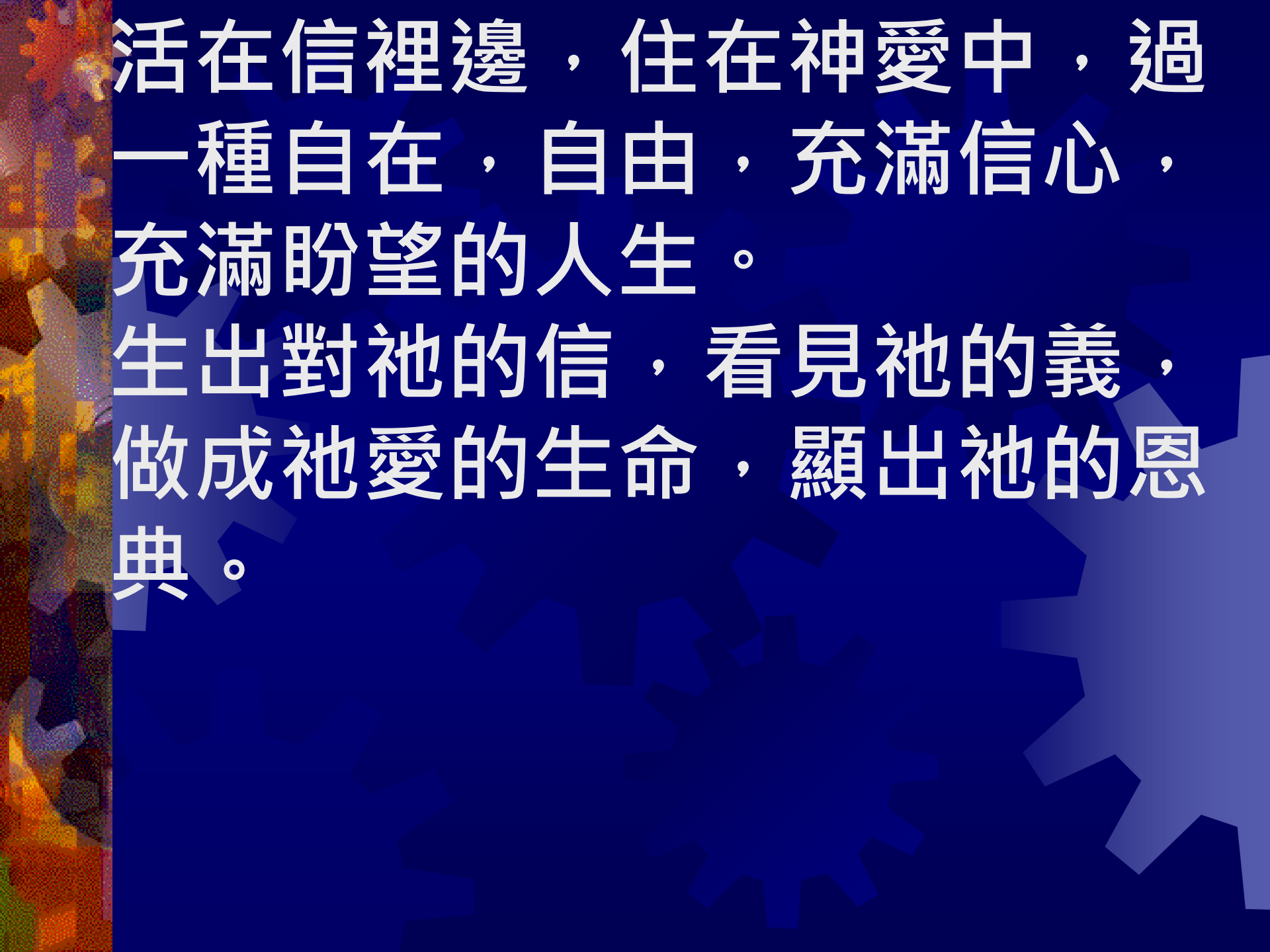


我宣告我已經與主同釘十字架
，我已經死了。我說他死了，
但他又蠢蠢欲動，怎麼辦？我
再釘。這不是形容的說法，這
是一種操練。

什麼是救恩呢？

上帝與我們互動的時候，幫助我們叫做救恩，“救”是幫助，我們有困難的時候，有人伸手幫助我們，這就是“救”。

“恩”就是最美好的交換，最美好的授予受。



活在信裡邊，住在神愛中，過
一種自在，自由，充滿信心，
充滿盼望的人生。

生出對祂的信，看見祂的義，
做成祂愛的生命，顯出祂的恩
典。

一 · 新生的樣式 ~ 向神活著的標的(1-4)

羅6:1 這樣，怎麼說呢？我們可以仍在罪中，叫恩典顯多嗎？:2 斷乎不可！我們在罪上死了的人豈可仍在罪中活著呢？:3 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，是受洗歸入他的死嗎？:4 所以我們藉著洗禮歸入死，和他一同埋葬，原是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，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，從死裡復活一樣。

做基督徒並非只是一種情感的經驗，這乃是一種生活之道。

以弗所書2：10我們原是他的工作

透過一些過程把神的義、神的愛、神的真、善、美，祂充滿恩典的屬性，做成在基督徒的生命中。

二・使罪身滅絕～向神活著的要點(5-10)

6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與主同釘十字架，使罪身滅絕(無能為力・失效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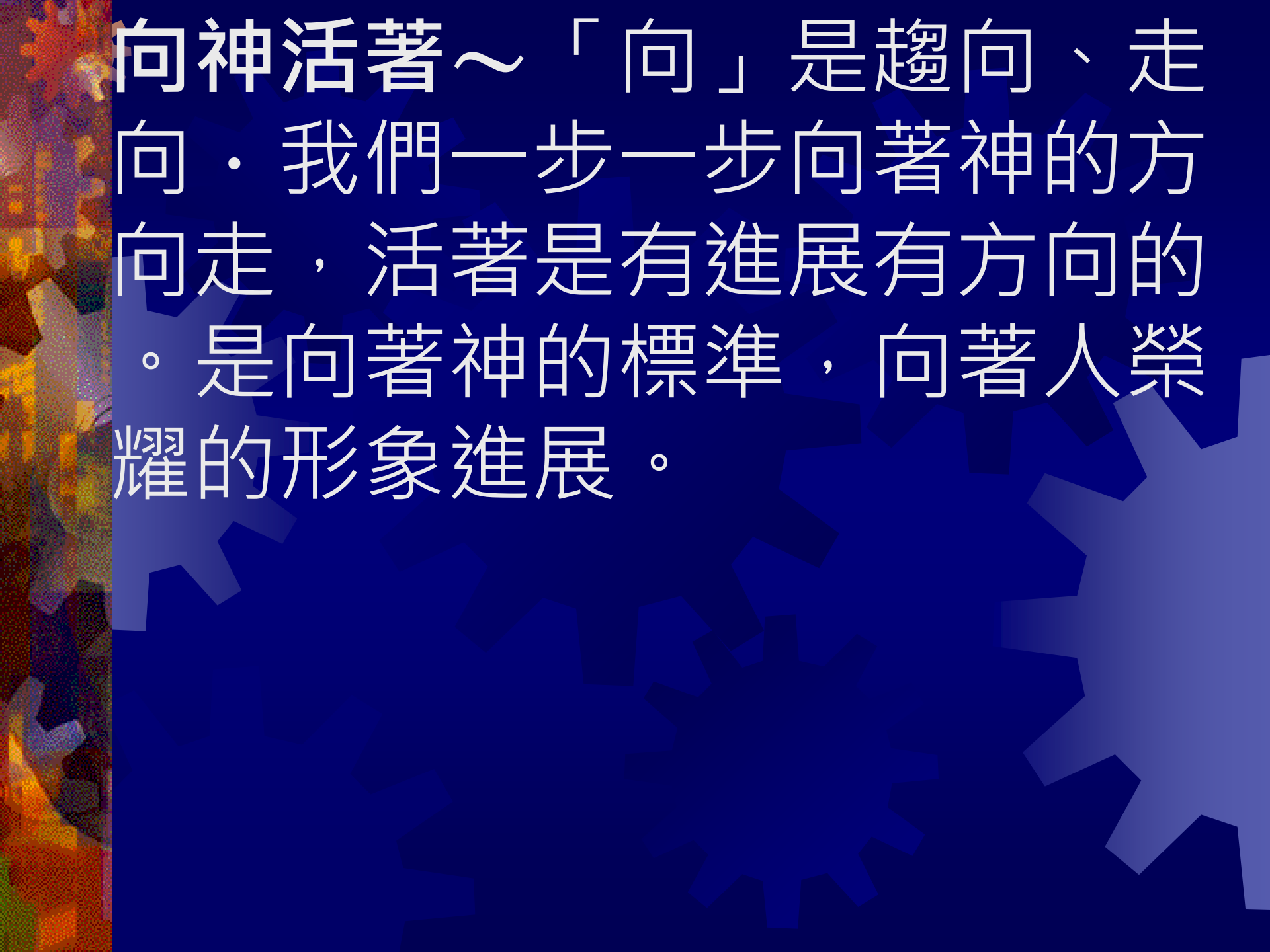
需要在觀念上知道。

：2我們在罪上死了的人豈可仍在罪中活著呢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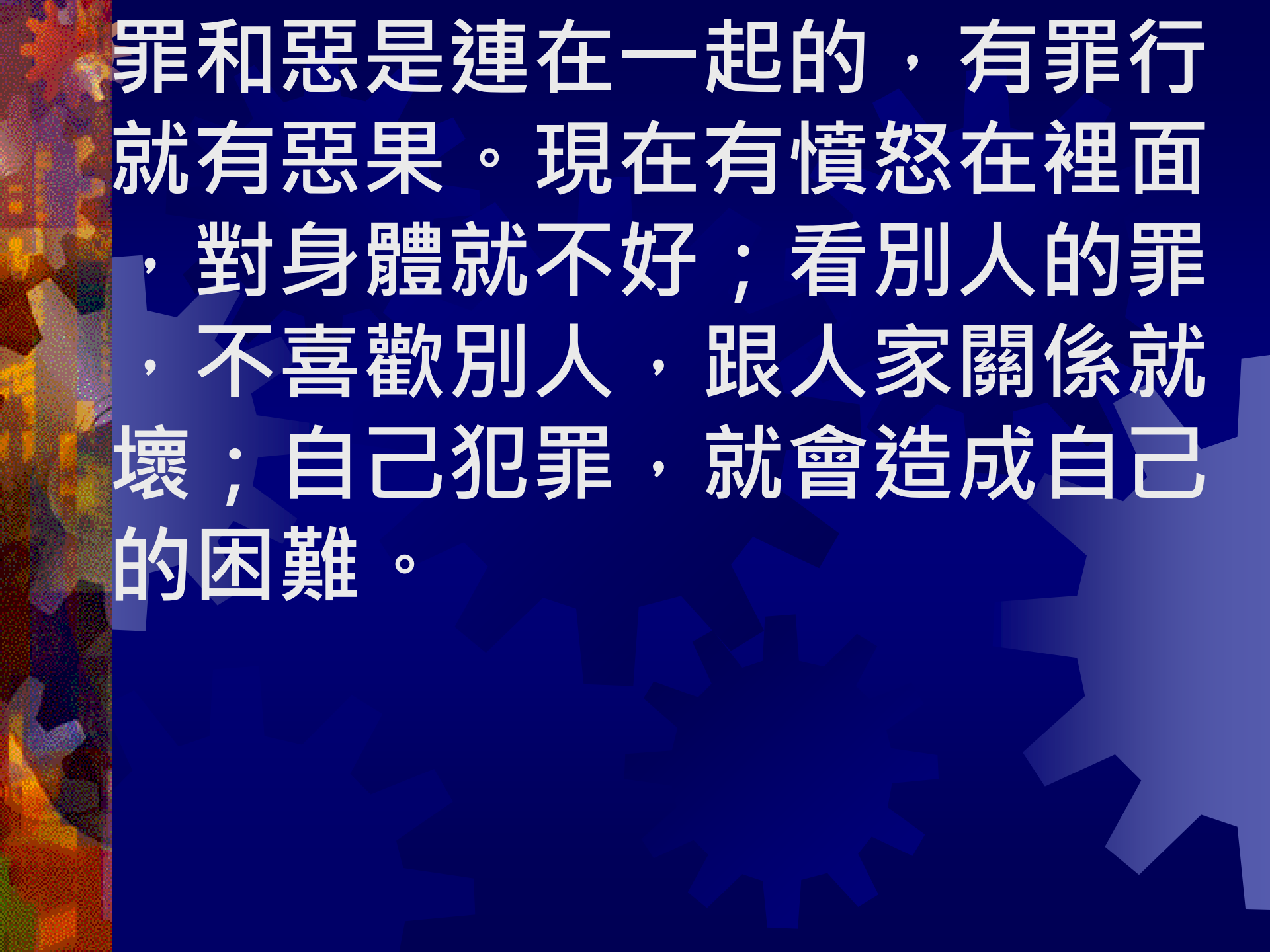
：8我們若是與基督同死，就**信必**與祂同活。

：9因為**知道**基督既從死裡復活，就不再死，死也不再作他的主了。

：10祂死是向罪死了，只有一次；祂活是向神活著。



向神活著～「向」是趨向、走向・我們一步一步向著神的方向走，活著是有進展有方向的。是向著神的標準，向著人榮耀的形象進展。



罪和惡是連在一起的，有罪行就有惡果。現在有憤怒在裡面，對身體就不好；看別人的罪，不喜歡別人，跟人家關係就壞；自己犯罪，就會造成自己的困難。

三・獻上義器具～向神活著的生活(11-14)

11 這樣，你們向罪也當看自己是死的。向神在基督耶穌裡，卻當看自己是活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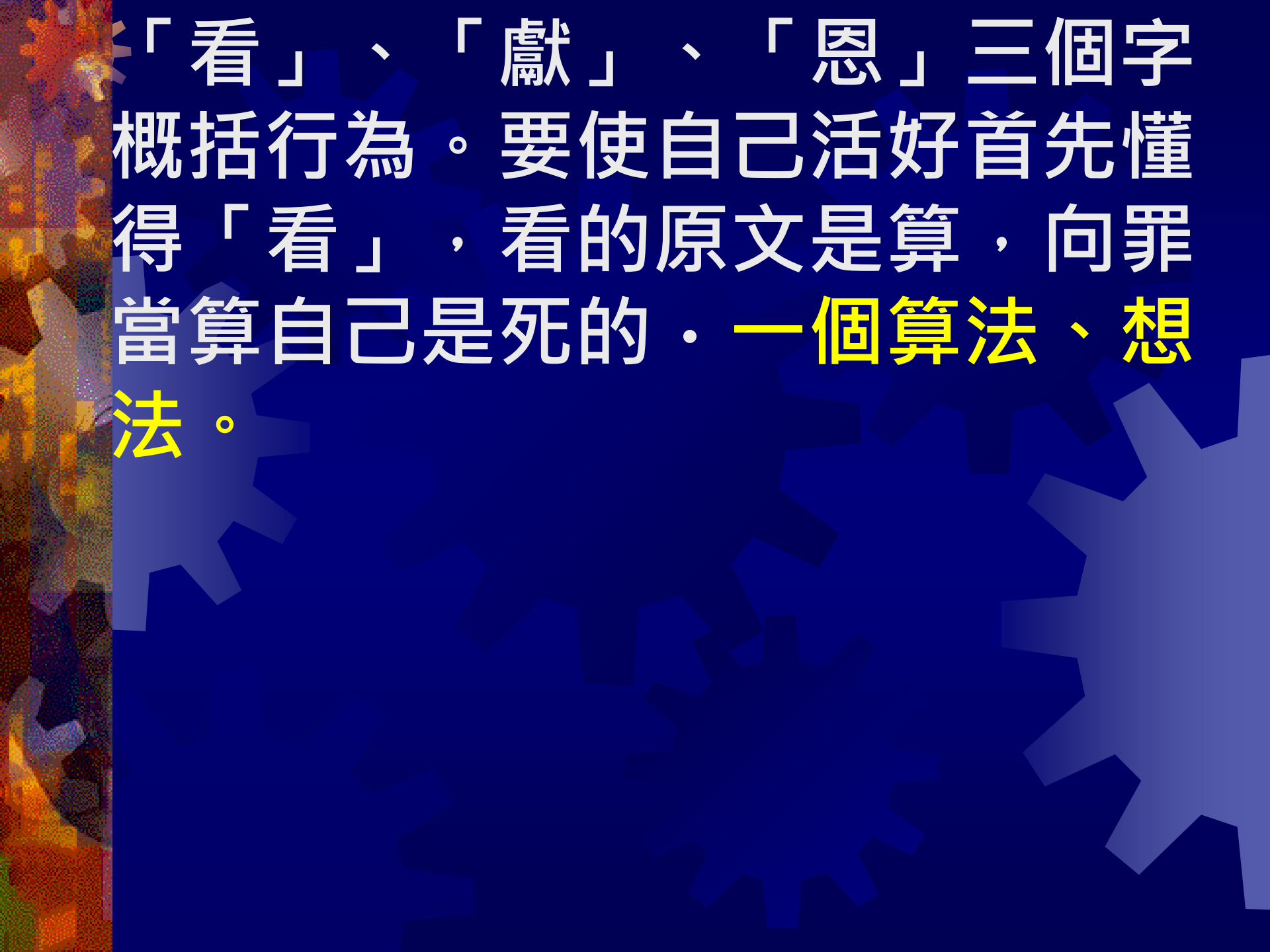
12 所以不要容罪在你們必死的身上作王，使你們順從身子的私欲。13 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。倒要像從死裡復活的人，將自己獻給神。並將肢體作義的器具獻給神。14 罪必不能作你們的主。因你們不在律法之下，乃在恩典之下。

第11節講「看」字；

13節講「獻」字，

14節講「恩」字，本乎恩，因著信。

弗2章4-5節，神既有豐富的憐憫，因祂愛我們的大愛，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，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。（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）。



「看」、「獻」、「恩」三個字
概括行為。要使自己活好首先懂得「看」，看的原文是算，向罪
當算自己是死的。一個算法、想
法。

向罪算自己死的(一種自動的死亡)，
看自己是死的。向神在基督耶穌裡有
一種確實的聯合，看自己是活的。耶
穌基督在哪裡？祂復活了，在神的右
邊替我們禱告，我算是向神活著。我
算神就算，我不算神就沒法算。決定
過什麼人生？做什麼人？

不是定性而是定向。

12 不要容罪在我必死的身上做王。

罪會出現在生命裡，但不要讓罪做王。

我們不能禁止鳥兒在頭上飛，但我們可以禁止鳥兒在頭上築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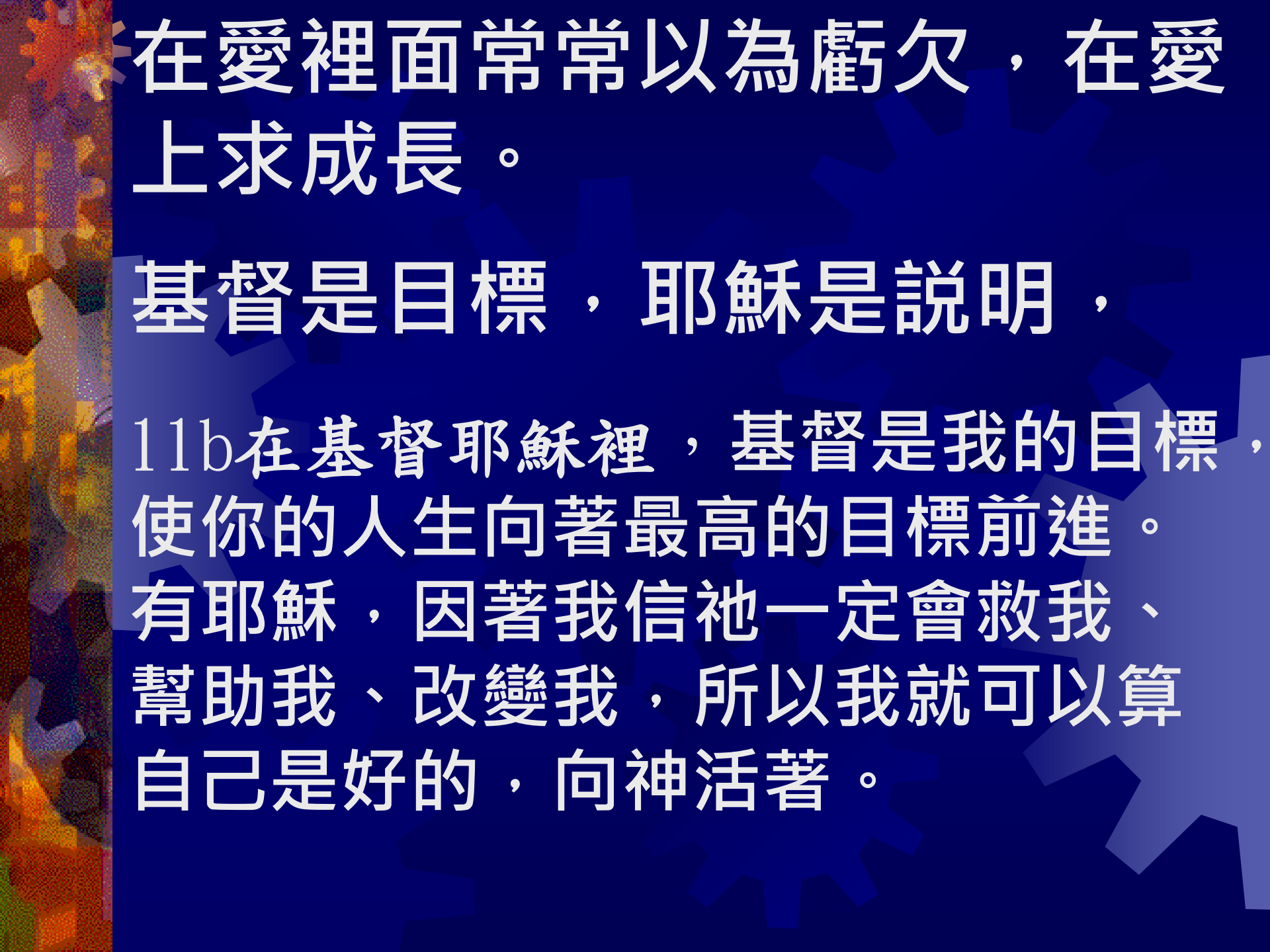
你要保守你心勝過一切，因為一生的果效由心發出。

13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做不義的**器具**，

獻是我們同意、敬佩，覺得是好的。
身體是靈魂的器具。

林前10：12所以自己以為站得穩的，
須要謹慎，免得跌倒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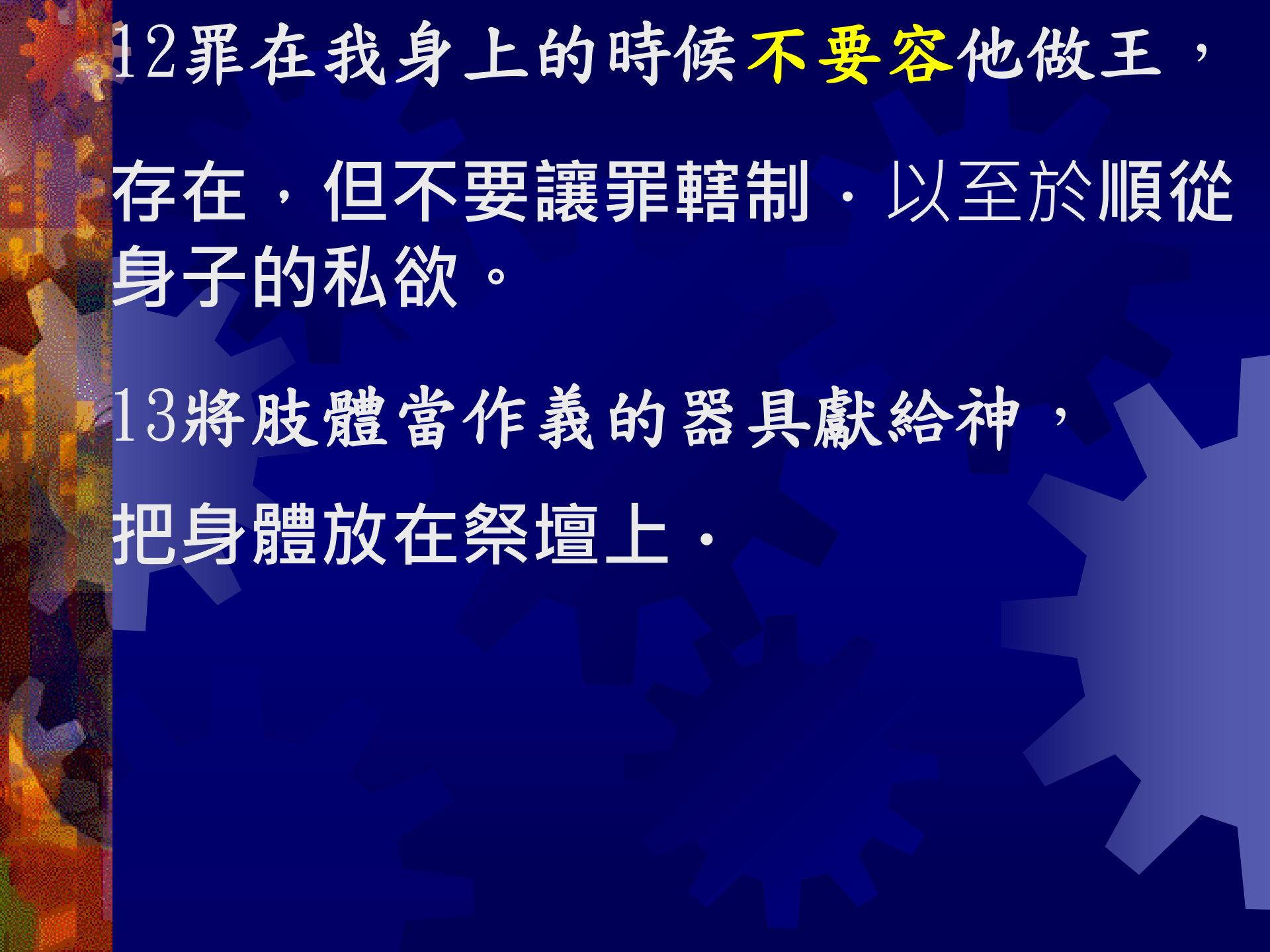
屬靈的爭戰不是把厄運、倒楣、壞事、
壞人趕走，而是把自己的委屈不甘願、
不純淨的念頭趕出去。



在愛裡面常常以為虧欠，在愛
上求成長。

基督是目標，耶穌是說明，

11b在基督耶穌裡，基督是我的目標，
使你的人生向著最高的目標前進。
有耶穌，因著我信祂一定會救我、
幫助我、改變我，所以我就可以算
自己是好的，向神活著。



12 罪在我身上的時候 **不要容** 他做王，
存在，但不要讓罪轄制，以至於順從
身子的私欲。

13 將肢體當作義的器具獻給神，
把身體放在祭壇上。

正確對待身體的原則：

1. 保養顧惜

弗五29從來沒有人恨惡自己的身體，總是保養顧惜。

2. 獻祭交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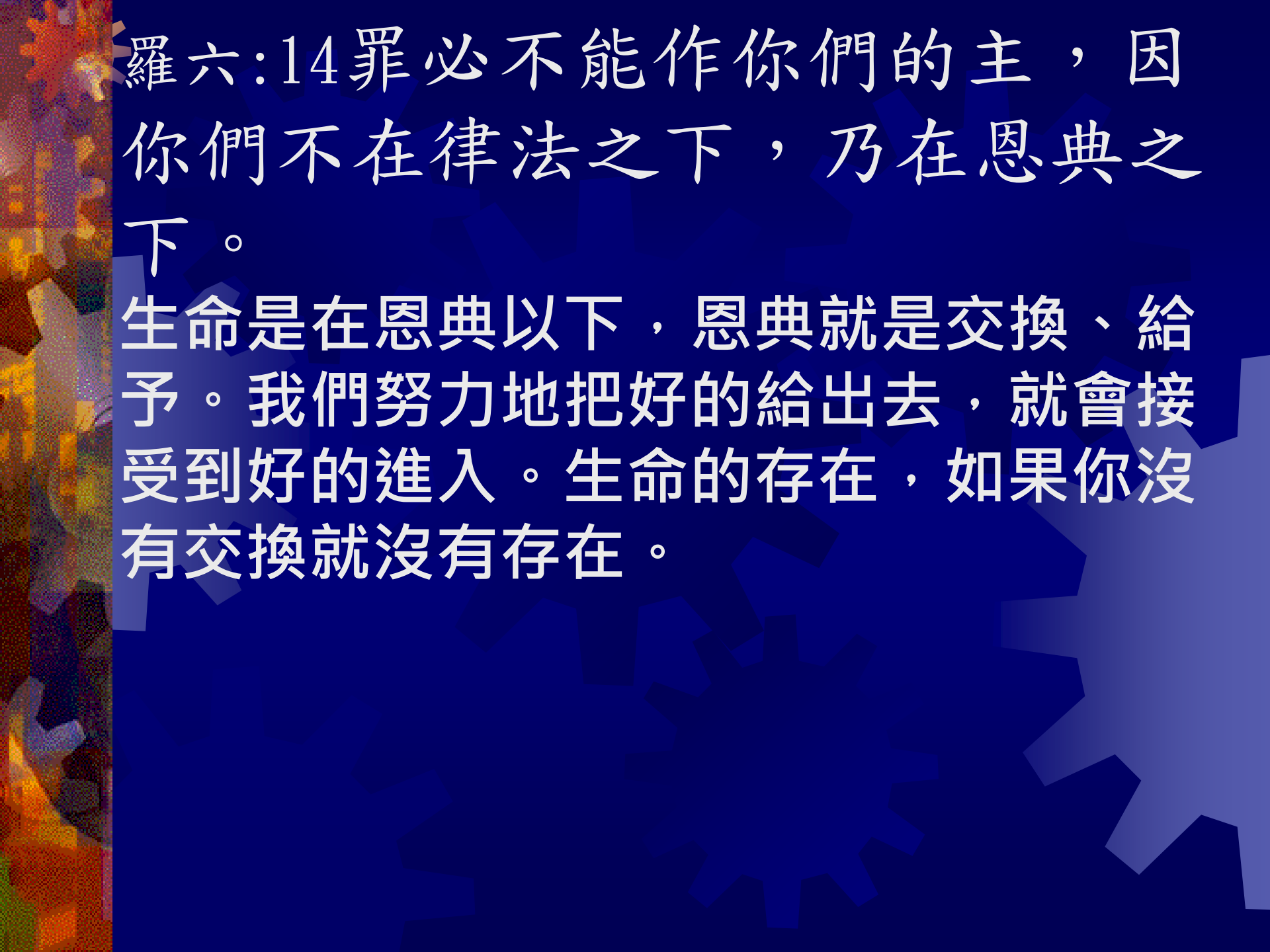
獻祭顯出的道路，道路就是一條路。使你在這個軌道上行，就一定會到達你的目的地。

我們當將自己獻上當做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。

交涉：a.所有權的認知
b.使用時的請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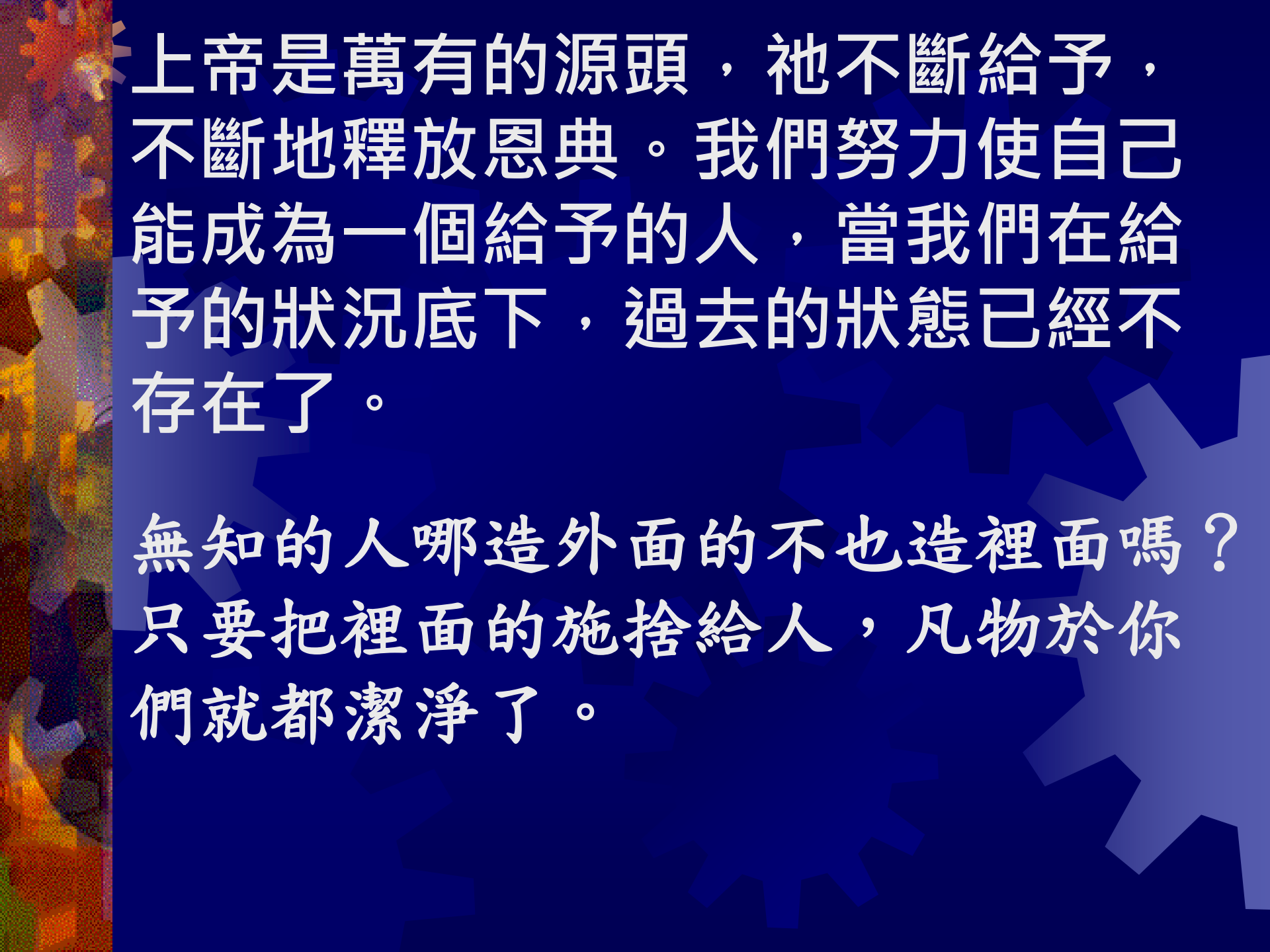
託付：a.盡保管的責任
b.信上帝的護庇

「獻」是代表主權的轉移。



羅六:14 罪必不能作你們的主，因你們不在律法之下，乃在恩典之下。

生命是在恩典以下，恩典就是交換、給予。我們努力地把好的給出去，就會接受到好的進入。生命的存在，如果你沒有交換就沒有存在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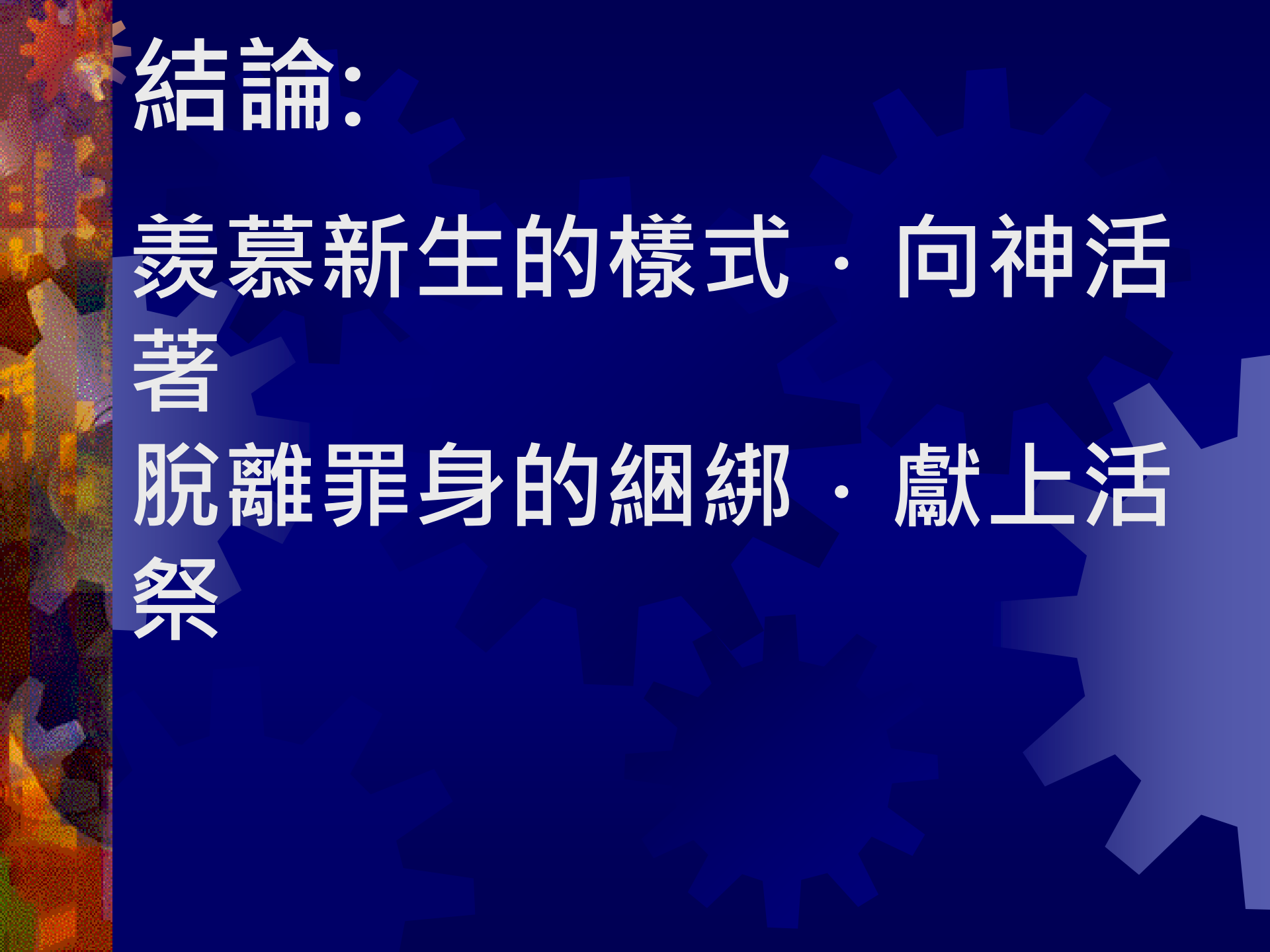
上帝是萬有的源頭，祂不斷給予，不斷地釋放恩典。我們努力使自己能成為一個給予的人，當我們在給予的狀況底下，過去的狀態已經不存在了。

無知的人哪造外面的不也造裡面嗎？只要把裡面的施捨給人，凡物於你們就都潔淨了。

17節感謝神！因為你們從前雖然
做罪的奴僕，現今卻從心裡順服
了所傳給你們道理的模範。

“道理” 原文是教訓；

“模範” 經過了重重錘打而形
成的模型，也可以翻譯為系統。



結論：

羨慕新生的樣式 · 向神活

著

脫離罪身的綑綁 · 獻上活

祭

